

## 農業部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 
承辦人：王培珊  
電話：(02)2312-5837  
傳真：(02)2371-0584  
電子信箱：pswang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130022725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(稿)odf檔、公告pdf檔、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」第6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pdf檔、提要表odf檔 (1130022725公告稿.odt、1130022735公告.pdf、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6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.pdf、提要表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」第6條修正草案公告，並附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」第6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刊登行政院公報。

說明：檢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

副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本部農糧署、本部漁業署、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、本部農業金融署、本部畜牧司、本部資訊司(請刊登網站)、本部法制處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農民輔導司(均含附件)

